

证券代码：002140 证券简称：东华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2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七次董事会（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东华科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月10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1月20日在公司A楼1701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李立新董事长主持，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无委托出席情况。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书面投票表决，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设定的第四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条件已经成就。公司将为满足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7票，其中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李立新董事长系股权激励对象，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详见发布于2025年1月21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东华科技2025-004号《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予以前置审议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对此出具了法

律意见书。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法律意见书均全文发布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的巨潮资讯网。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八届七次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20 日